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满足公司运营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能够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方面进行有效的控制,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二、《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公司总股本231,858,11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6,230,068.12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15.13%。本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具有合理性。公司已就现金分红水平较低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将召开说明会与媒体、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公司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

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防止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问题复发的通知》和《关于强化持续监管，防止资金占用问题反弹的通知》的文件精神，通过对资金收支计划、执行情况及相关方面的检查与核查，我们认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四、《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目前公司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该事项。

五、《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此次确定的 2021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有利于强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和经营效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六、《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仅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建设内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七、《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和 2021 年度的经营计划，为满足子公司整体资金需求，公司确定了为全资子公司镇江新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镇江新纳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分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 千万元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上述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于担保审批权限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执业队伍，可以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的要求，我们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欣新

日期：2021年3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于润

于润

日期：2024年3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苏文兵',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苏文兵

日期：2024年3月3日